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敖汉旗水利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敖汉旗山湾子水库等三座水库水资源论证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敖汉旗山湾子水库等三座水库水资源论证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内蒙古若禹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4人，营业收入为125.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3.89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若禹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4月20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内蒙古若禹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• 内蒙古若禹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: 内蒙古若禹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50402MA0Q3G609A	注册资本:	5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赤峰市松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成立日期	2018年12月05日	行业	其他技术推广服务

-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: 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东路9号 邮政编码: 100088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CFZC-AHS-C-F-260116 第1页 2025-04-20 16:22:47
内蒙古若禹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